

有機資材審認申請書暨審核單

申請者填寫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農產品經營業者／廠家名稱：	
負責人：	
驗證證書字號／統一編號：	
資材來源：	☐ 國內生產 ☐ 進口原裝 ☐ 進口分裝
資材類別	☐ 土壤肥力改良資材 ☐ 病蟲草害防治資材 ☐ 生長調節資材 ☐ 其他_____

★本申請書由申請者自行填寫，若填寫內容與實事不符，本公司保有退回申請權利。

以下欄位由暉凱承辦填寫	
申請編號：	
收件日期：	
承辦人：	
☐ 需召開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會議 已確認農產品經營者提出申請審認之有機資材並未在相關官方提供之有機資材中列入，且農產品經營者表示無相關可取代性和立即更換資材。	
☐ 不需召開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會議 農產品經營者提出申請審認之有機資材在 ☐ 「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補助品牌一覽表 ☐ 資材諮詢交流平臺 ☐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遴選單位－國立中興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 ☐ 土壤肥力改良資材網路公開品牌一覽表 ☐ 其它類資材網路公開品牌一覽表 ☐ 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遴選終止品牌一覽表 ☐ 植物病蟲草害防治資材網路公開品牌一覽表 官方提供之有機資材中列入。	

◆申請者應遵守下列規範：

一、有害生物防治：

1. 優先採取下列預防措施：

- (1) 清理有害生物棲息地、食物來源和繁殖區域。
- (2) 防止有害生物進入加工設施及設備。
- (3) 控制環境條件。例如：阻止有害生物繁殖之溫度、溼度、光照和空氣循環等。

2. 採行生物性、物理性或機械性之控制措施。例如：利用性費洛蒙、誘蟲器、黏紙板或利用太陽能之消毒等。

3. 若前述預防或控制有害生物之措施無效，則可使用「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可使用之物質」第二章一(一)及(二)物質，或提交有害生物防治計畫送驗證機構確認符合規定後，始得實施，惟不得使用輻射、燻蒸劑處理及含基因改造生物之製劑、資材。使用之製劑、資材不得與有機原料及最終產品直接接觸。

二、產製過程：

1. 可取得有機原料時，不得使用非有機原料生產；無法取得有機原料時應使用具相同功能之其他有機原料；無法取得具相同功能之其他有機原料時，始得使用非有機之天然原料。有關能否取得有機原料，由驗證機構依農產品經營業者提供之配方、相關網站資訊等事實逕行判定，經驗證機構確認符合規定後，始得使用非有機原料。

三、生產環境條件：

1. 僅以未添加任何物質之純水栽培有機種子而產出芽菜或苗菜，非屬水耕栽培，得申請有機驗證。
2. 短期作物之田區取得有機驗證前，需二年之轉型期。長期作物(如多年生之果樹、茶樹等)及採集，需三年之轉型期。轉型期間應依據本章規定施行有機栽培或採集之佐證資料(包含工作紀錄、資材紀錄、採收紀錄、產品檢驗報告及其他說明文件等)或友善環境耕作之登錄證明，得由驗證機構依事實認定，縮短轉型期。
3. 平行生產：同時進行有機與非有機作物生產時，有機作物、資材及產品等應完全與非有機區隔，並建立適當的辨識與標示系統，其生產記錄應分開保存，並皆應提供驗證機構查核。
4. 作物、品種及繁殖材料(種子、種苗)：應使用依本章規定生產至少一代、多年生作物至少兩年之有機繁殖材料(種子、種苗)。如無有機繁殖材料(種子、種苗)時，可使用未以合成化學物質及未

以對人體有害之植物性萃取物或礦物性材料處理（以下簡稱未經處理）之繁殖材料(種子、種苗)。但依「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可使用之物質」規定得使用合成化學物質處理者，不在此限。前述情形如無法取得有機繁殖材料(種子、種苗)及未經處理之繁殖材料(種子、種苗)者，應提送使用計畫，並經驗證機構審查確認無法取得後，使得使用一般商業性繁殖材料。

FSI Taiwan – Asia Pacific Office

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KB3-08-37 REV.1. 4

◆有機資材審認申請注意事項及聲明：

1. 請先詳閱並填寫本申請書的每一部分，若申請書填寫不清楚將可能被退件。
2. 申請人有責任遵守產品相關之法規，例如有關污染物限值、病蟲害檢疫及使用原料等相關規定。
3. 通過審認項目若於追蹤評鑑、展延評鑑時發現申請項目與實際作業內容不同情況，如配方或來源異動、製程方式變更及品名異動等，驗證機構得主動終止審認結果，並於本公司網站進行撤銷。

因可歸責申請人之事由致書面審查後1個月內未完成補件、改善或不符合規定者或無法進行審認，則駁回審認申請。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FSI Taiwan – Asia Pacific Office

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KB3-08-37 REV.1. 4

◆申請資材

有機資材名稱						
製造/分裝/儲藏場名稱						
製造/分裝/儲藏場地址						
資材性狀		☐ 液態 ☐ 固態 ☐ 粉狀 ☐ 其他_____				
資材類別：(請擇一填寫)						
☐ 土壤肥力改良資材 ☐ 植物營養 ☐ 微生物 ☐ 栽培介質 ☐ 土壤添加劑 ☐ 其他_____		☐ 病蟲草害防治資材 ☐ 病害控制 ☐ 蟲害控制 ☐ 雜草控制 ☐ 有害動物控制 ☐ 其他_____		☐ 生長調節資材 ☐ 生長調節劑 ☐ 儲藏輔助物 ☐ 其他_____		
		☐ 其他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資材之原料：(固態者除水外，原料必須全部列出，液態者須包含溶劑，且百分總和應為 100%，如篇幅不足請另檢附)						
原料名稱	批次用量 單位：__	百分率(%)		供應者	來源	備註說明
		☐ 體積	☐ 重量			
					☐ 國產 ☐ 進口	
					☐ 國產 ☐ 進口	
					☐ 國產 ☐ 進口	
					☐ 國產 ☐ 進口	
					☐ 國產 ☐ 進口	
水(如申請資材為液態，此部分必須填寫) 用途： ☐ 原料 ☐ 加工助劑 ☐ 烹煮 ☐ 冷卻 ☐ 清洗原料 ☐ 清洗設備 ☐ 其他_____ 來源： ☐ 山泉水 ☐ 地下水 ☐ RO 地下水 ☐ 自來水 ☐ RO 自來水 ☐ 其他_____						

◆需檢附相關資料：

一、登記證字號或證明文件：

二、使用說明書／製造過程（篇幅不足請另檢附）：

三、標示樣張（篇幅不足請另檢附）：

四、產品正反面外觀清晰照片（篇幅不足請另檢附）：

五、檢驗或試驗報告（篇幅不足請另檢附）：

FSI Taiwan – Asia Pacific Office

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KB3-08-37 REV.1. 4

有機資材審認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及時間：		
會議地點：		
審議資材類別：	☐ 土壤肥力改良資材 ☐ 病蟲草害防治資材 ☐ 生長調節資材 ☐ 其他_____	
出席委員（簽到）		
有機資材類別		
有機資材品項		
有機資材製造原料		
有機資材風險評判		
☐ 低風險 ☐ 中風險 ☐ 高風險		
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意見及審議		
☐ 審認通過 ☐ 有條件通過 ☐ 審認不通過 說明：		

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會結果通知單

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	
負責人：	
有機資材名稱：	
資材來源：	☐ 國內生產 ☐ 進口原裝 ☐ 進口分裝
資材類別	☐ 土壤肥力改良資材 ☐ 病蟲草害防治資材 ☐ 生長調節資材 ☐ 其他_____

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會審議，其結果為：

有機資材審認委員意見及審議	
☐ 審認通過 ☐ 有條件通過 ☐ 審認不通過 說明：	

- ◇審認通過者，將以書面通知農產品經營業者。
- ◇審認有條件通過者，需於一個月內補齊要求，補正後再次送予有機資材審查委員會決議；未於限期矯正者且無正當理由不執行補正要求，即視同放棄申請。
- ◇審認不通過者，將以書面通知農產品經營者，及敘明不通過理由，農產品經營者可於三個月後始得重新申請。